

# 携手“全球南方” 共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文 / 李志斐

70年前，在浩浩荡荡的民族解放运动中，呼应维护和平、捍卫主权、谋求发展的时代之需，中国创造性地提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70年后，面对“建设一个什么样的世界、如何建设这个世界”的重大课题，中国再次贡献了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时代答案，这是新形势下对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继承、弘扬与升华。汇聚“全球南方”共识，合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将是促进全球发展与进步的重要保障。

## 从互相到共同，人类命运共同体升华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精神内涵

习近平主席在2014年纪念

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提出60周年的讲话中曾指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中包含四个“互”字、一个“共”字，既代表了亚洲国家对国际关系的新期待，也体现了各国权利、义务、责任相统一的国际法治精神；不仅为广大发展中国家捍卫国家主权和独立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维护了广大发展中国家权益，也指导各国建立了正确的相处方式，在推动建立更加公正合理的国际政治经济秩序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如果说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中的“互”字所强调的是国家作为个体在处理与其他国家关系时应遵循的行为准则，那么面对百年变局，中国创造性提出的构建人

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则是直面国与国命运交织、休戚与共的现实所作出的中国回应，体现了中国关于宇宙只有一个地球，人类共有一个家园的根本认知，实现了从“互”向“共”的理念升华。这既是对根植于亲仁善邻、讲信修睦、协和万邦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继承，也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人对人类命运与前途的深度思考以及为人类作出更大贡献的世界情怀。

从“互”到“共”的发展，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赋予了新的精神内涵，意味着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所倡导的不仅是各国要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还要互相尊重社会制度意识形态、宗教信仰、传统文化、发展道路；不仅



应遵守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的基本准则，还应不冲突、不对抗，共同建构安全对话与协商框架，共谋和平、共护和平、共享和平；不仅要经济方面实现平等互利，还要在政治、安全、文化、生态等方面相互合作，同舟共济，共同获益，实现共赢。最终，人类不仅要实现和平共处，还要实现和合共生。

### 从愿景到实践，人类命运共同体彰显中国担当

自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提出后，中国以建设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为总体目标，致力于推动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提出并推进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和全球文明倡议，以及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从而不仅为各国在共同地球家园携手前行指明了方向，也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提供了切实可行的路径。

坚持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之路。世界在互联互通，人类在相互依存，世界命运应该由各国共同掌握，国际规则应该由各国共同书写，全球治理应该没有主从之分、阵营之别，全球事务应该由各国人民商量着办，治理体系应该由各国人民一起建设，发展成果应该由各国人民共同分享，每一个国家都应该成为世界和平与发展的参与者、贡献者、

受益者。

坚持新型国际关系建设之路。新型国际关系的构建是人类命运共同体构建的基本支撑。建构一条对话而不对抗、结伴而不结盟、共赢而非零和的新型安全之路，已经成为国际社会的普遍共识和共同期盼。中国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同各国发展友好合作，推动和平共处、总体稳定、均衡发展的大国关系格局构建，实践亲诚惠容和与邻为善、以邻为伴的周边外交方针，深化同周边国家友好互信和利益融合，秉持真实亲诚理念和正确义利观，加强同发展中国家团结合作，维护发展中国家共同利益。

坚持“三大倡议”实施之路。近年，中国提出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从发展、安全、文明三个维度指明人类社会前进方向，成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要依托。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和“全球南方”的一员，中国注重发展中国家特殊需求，通过缓债、发展援助等方式支持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困难特别大的脆弱国家，着力解决国家间和各国内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推动团结、平等、均衡、普惠的全球发展伙伴关系，实现中国和其他国家的利益融合。

中国主张不同社会制度、不同意识形态、不同历史文化、不同发展水平的国家主权平等，国格独立；希望同国际社会一道，

弘扬联合国宪章精神，尊重各国主权、领土完整，不干涉别国内政；尊重各国人民自主选择的发展道路和社会制度，通过对话协商以和平方式解决国家间的分歧和争端；坚持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强调各方应通过对话而非对抗解决重大国际和地区问题，以共赢思维应对各种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的风险挑战。

世界上共有200多个国家和地区，2500多个民族和多种宗教。中国主张各国在求同存异的前提下和谐共处，多元互鉴，在多样性中相互尊重，彼此借鉴，和谐共存，建立和而不同、兼收并蓄的文明交流格局。

坚持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一带一路”倡议是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落地生根的伟大实践。2013年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提出，为世界提供了国际公共产品和国际合作平台，是秉持开放、绿色、廉洁理念，以高标准、可持续、惠民生为目标，让全人类共同进步的倡议，为各国共同发展开辟了新道路。中国主张“一带一路”建设应该由所有感兴趣的国家共同参与、国际合作、共同受益。

### 携手“全球南方”，共筑人类美好家园

当前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社会面临诸多新挑战、新问



2024年6月28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70周年纪念活动论坛在北京举行。图为“从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到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大变局下‘全球南方’的愿景与使命”分论坛。

题，“全球南方”在全球化发展与南南合作有序推进中实现群体性崛起，成为构建国际经济新秩序的重要力量。作为发展中国家的集合体，“全球南方”从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受益者，发展成为维护和平的稳定力量、开放发展的中坚力量、全球治理的建设力量、文明互鉴的促进力量。

“全球南方”是倡导和践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关键力量。回顾70年前，中国、印度和缅甸首先倡导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并得到广大发展中国家的积极回应，共同推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走出亚洲，走向世界。他们彼此声援，相互支持，成功实现了民族解放，走出了独立自主的发展道路；他们共同以尊重主权摒弃强权霸道、以平等互利超越丛林法则，推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从国家间共识成为国际法原则，

从规范国与国关系上升为构建国际政治秩序的重要遵循。当前，面对全球地缘政治动荡加剧，维护主权完整、加强战略自主成为“全球南方”的共有政治底色，广大发展中国家坚持不结盟政策，不搞二元划分、阵营对抗，积极参与和完善全球治理体系建设与改革，确保多极化进程总体稳定且具有建设性，推动国际秩序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

“全球南方”是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共建者。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全球南方”的天然成员，中国始终同广大发展中国家同呼吸、共命运，携手共筑全球南方命运共同体。在2023年9月的“77国集团和中国”峰会上，中国和广大发展中国家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聚焦协调合作，呼吁构建更加包容、协调的全球经济治理格局。在人类命运

共同体建构过程中，中国和广大发展中国家坚守独立自主、联合自强的初心，弘扬公道正义、平等包容的精神，践行发展振兴、合作共赢的使命，努力维护和实现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共同利益。

加快落实中国支持的“全球南方”合作八项举措，推动人类共同进步。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推动人类共同进步，需要以利益共生、权利共享、责任共担的全球共识为基础，汇聚各方实力共同推进。历史实践表明，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促进了南南合作，推动了南北关系的改善与发展。深化南南合作与南北对话，未来应加快落实习近平主席提出的支持“全球南方”合作八项举措，从人才、平台、资源多维度 and 农业、贸易、数字、绿色等多领域推动“全球南方”发展振兴，为“全球南方”共同发展和团结合作赋能增量，与之携手挺立在历史潮流前沿，夯实命运共同体建设之基。

“践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没有完成时，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正在进行中”，中国顺应历史大势，携手“全球南方”坚持守望相助，共同推动更加包容的全球发展；坚持团结协作，共同维护世界的和平稳定；坚持互学互鉴，共同拓展人类文明进步之路，推动构建和平、安宁、繁荣、美丽、友好的人类美好家园。<sup>[1]</sup>

（作者为中国社科院亚太与全球战略研究院研究员）